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

連同本文件副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:

- (a) 「*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 重大合約概要*」所述 各重大合約的副本;及
- (b) 「*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其他資料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*」所述同意書。

展示文件

下列文件的副本將由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(包括當日)在聯交所網站www.hkexnews.hk及本公司網站www.fwd.com可供查閱:

- (a)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;
- (b)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及就[編纂]的報告,其全文分別載於附錄一及附錄二;
- (c) 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;
- (d) 明德的精算顧問報告,其全文載於「附錄三一精算顧問報告」;
- (e) 本公司開曼群島法律顧問滙嘉律師事務所(香港)出具的函件,當中概述 「*附錄四 -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*」所述開曼群島法律主要 條文;
- (f) 開曼群島公司法;
- (g) 「*附錄五-法定及一般資料-C.有關董事的其他資料-2.委任函的資料*」 所述委任函;

附錄六

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

- (i) 「*附錄五-法定及一般資料-其他資料-專家資格及同意書*」所述同意 書;
- (j) 本公司法律顧問就百慕達、開曼群島、印尼、日本、澳門、馬來西亞、菲律賓、新加坡、泰國及越南法律為[編纂]而編製的報告;
- (k) 股權激勵計劃規則;及
- (l) NMG報告。